

东方小学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6日，福州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东方小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福州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东方小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单位）、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福建拓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境检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的2位专家，共7人，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进行了现场踏看，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的执行情况和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的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方小学项目位于福州市仓山区东岭村，项目规模为4栋4-5层教学综合楼（4#-7#楼）、2栋3-6层综合楼（1#、3#楼）、1栋3层体育馆（2#楼），以及地下室工程、门卫、运动场、围墙大门、景观绿化、道路及广场硬化、室外管网等配套设施等。总建筑面积46351平方米。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完成了东方小学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福州市环保局于2017年1月22日对东方小学项目进行批复。本项目开工时间为2018年8月，竣工时间为2019年6月。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39903.9万元，环保投资为754.6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 4 栋 4-5 层教学综合楼（4#-7#楼）、2 栋 3-6 层综合楼（1#、3#楼）、1 栋 3 层体育馆（2#楼），以及地下室工程、门卫、运动场、围墙大门、景观绿化、道路及广场硬化、室外管网等配套设施等。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已实现雨污分流，因学校食堂尚未投入使用，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系统纳入连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项目因食堂未投入使用，故主要废气为发电机废气，发电机废气经专用排烟竖井在 1#楼、专用配电室顶层屋面高空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校内社会噪声、水泵房、柴油发电机及地下室风机等公建设施噪声。引风机、水泵、空调、地下室进排风口、变配电等产生噪声的设备已合理布置在地下室区域，并采取了隔声、吸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发电机设备所在机房采取了吸隔声墙体、机组弹簧减振器以及风口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食堂垃圾及生活垃圾，现场检查表明校内内部设有垃圾集散间，并及时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污水

项目尚未投入使用，无污水产生，未达监测工况要求。

2.废气

项目校区地下室设 1 台 500kw，1 台 200kw 柴油发电机发电机作应急备用电源，发电机废气由专用竖井引至 1#楼、专用配电室屋顶高空排放。

3.噪声

项目所设点位昼、夜间 LAeq 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对外环境产生影响。与环评基本相符。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基本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六、建议及要求

(1) 建设单位应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待食堂投入使用前补齐相关环保手续。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东方小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2019年7月6日



东方小学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人员签名表

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电 话	身份证号码
邱国科		福州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696899925	
梅力		福州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328688188	
林加	高工	福建省环境检测中心站	13860619002	350103197006020133
徐军道	高工	福建省环境检测中心站	13859030453	330104196101060729
艾松	工程师	福建拓普检测有限公司	17689970623	
林立伟	工程师	福州同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959860217	

验收负责人签名: 邱国科



年 月 日